

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110 年儲備約僱法警職務代理人甄試 初審合格名單、口試時間地點及注意事項公告

一、依據：本院 110 年儲備約僱法警職務代理人甄試簡章。

二、報名名單(依應試編號排序)：

001 張進煌、002 謝嘉晏、003 丁兆穎、004 蘇建綸、

005 藍皓瑋、006 許紹宏、007 李云孺、008 邵盈豪。

體格檢查表未隨同報名資料檢附者，最遲應於報到當日現場繳交正本，未交或體檢表不合格者取消應試資格。

三、報到時間及地點：

110 年 10 月 07 日（星期四），請依報到時間準時至本院 1 樓中庭完成報到及驗證程序。

臺灣基隆地方法院（基隆市東信路 176 號）。

四、各梯次試程表：

梯次 場地	報到時間	體能測驗	口試
	本院 1 樓中庭	附近體育場	側棟 1 樓婦幼保護館
第 1 梯次	08:40-09:00	09:00 開始	10:30 開始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- （一）請依指定報到時間準時至本院本院 1 樓中庭完成報到及驗證程序，逾時視為放棄。可洽 1 樓法警室值班櫃台協助指引，報到後由試務人員按應試編號依序引導入場。
- （二）應試者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健保卡雙證件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參加應試。
- （三）上午 8 時 40 分起開放入場，請配合於本院大門口測量體溫，如有發燒之情形(額溫 37.5 度以上)，不得進入應試。
- （四）請應試人員入場應試時務必配戴口罩，如未能保持室內 1.5 公尺之社交安全距離，請全程配戴口罩。如遇監試人員查核身分時，請配合暫時取下口罩。

- (五) 本次甄試如因故更改口試日期及地點，將立即於本院及司法院網站公告揭示，請應試人員隨時注意上網查閱。
- (六) 倘有疑問，請電洽本院人事室梁科員，電話 02-24652171 分機 1822。